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9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伟民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传艺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向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是为了使其业务顺利开展，满足其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传艺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良好，具有偿债能力，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担保风险处在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